



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申请表

请按提示填写以下以下资料：

(本地、 非本地)

照片：_____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日期	
身 份 证							
现 住 址							
电 话		手 机		邮 编			
单 位						职 务	
单位地址							
临时联系人 (不承担担保责任, 年龄 18-65 岁)			与您的关系: () 配偶或父母 () 其他亲属 () 同事、同学 () 朋友				
姓 名							
现 住 址							
电 话		手 机		邮 编			

申请人声明

本人已阅读，了解并接受《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领用合约》，常熟便民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工作人员也为本人具体解释了所有使用条款、免责约定及其他规定，本人自愿遵守上述合约及其他的的规定，不论申请批准与否。本人同意此申请表及所附文件、信息均由常熟便民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保留。

以下由发卡方填写：

申请人签名：

卡号：() 年 月 日

附件：《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领用合约》。



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领用合约

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申请人(以下称“乙方”)基于知悉并理解本卡各项使用章程及条款,自愿申领,经与常熟便民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协商一致,就诚信借车卡的申请和使用等相关事宜定如下合约:

第一条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所有申请资料是真实、完整、准确、合法、有效的。同意甲方向有关机构、单位和个人了解乙方的身份及信用状况,并保留相关资料,甲方有权合法的收集、处理、传递及应用乙方的个人资料,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资料保密。

第二条 乙方在租用自行车期间如与第三方发生纠纷,应由纠纷双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义务。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违反或拒绝遵守使用条款中之任何约定。

第三条 诚信借车卡遗失、被窃时,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办理挂失手续。乙方对挂失手续生效前发生的损失及其他损害后果承担相应责任,对挂失手续生效后发生的损失不承担责任。但乙方如与其他人合谋,欺诈或有其他不诚实行为,或乙方拒绝配合甲方进行相关调查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因乙方怠慢履行挂失手续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乙方在使用诚信借车卡及接受相关服务过程中发生任何意外或伤害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本着人道精神尽可能提供服务,但不承担任何民事或法律责任。

第五条 乙方如在租赁自行车2日内未归还,并违反使用条款中相关规定,甲方有权停止使用该卡,取消其租赁自行车权及其他相关权利、情况严重的,可根据相关规定报请司法机关追究其法律责任。并由乙方承担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通讯费等相关费用。

第六条 本合约未尽事宜依据甲方相关业务规定及行业惯例办理,甲方拥有最终解释权。

第七条 本合约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甲乙双方在履行合约时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本合约经乙方在《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申请表》上签字之日起生效,至甲方正式核准取消乙方公共自行车租赁权的次日终止。